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本部机构设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适应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战略发展需要，结合公司组织机构建设的实际情况，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机构设置的议案》，公司对本部机构设置提出了调整方案，调整后本部部门设置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部职能部门设置

本部设置十个职能部门。具体包括：

- （一）董事会办公室；
- （二）总裁办公室；
- （三）经营管理部；
- （四）安全环保部；
- （五）人力资源部；
- （六）党群工作部；
- （七）财务部；
- （八）法律审计部；
- （九）纪检监察部；

(十) 科技质量信息化部（与中国核建研究院一体化运作）。

二、本部业务单元设置

本部设置四个业务管理单元，包括三个事业部和集中采购中心。

(一) 核与军工工程事业部（军民融合管理部）；

(二) 投资事业部；

(三) 海外工程事业部（与和建国际合署办公）；

(四) 集中采购中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9日